



Tweet

Like 0



## 《遏止販毒及濫藥》研討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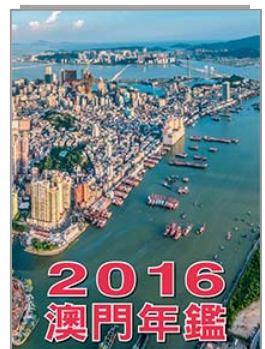
2016-10-31 17:43:00

來源：法務局

第三期歐盟與澳門在法律範疇合作項目之一的《遏止販毒及濫藥》研討會將於本年11月7至10日下午6：00至晚上8：30假座宋玉生廣場336-342號誠豐商業中心7樓公務人員培訓中心演講廳舉辦。是次研討會由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舉行。

本次研討會由歐洲理事會龐比度小組(跨國有組織犯罪部)副官員及比利時聯邦司法警察總監 Antoine Michel R. VERACHTERT先生和歐洲理事會龐比度小組(健康及復康部)首席項目顧問 Robert TELTZROW先生任主講嘉賓。研討會將以英語進行，輔以廣東話及葡語同聲傳譯，分成以下四個培訓議題進行：

1. 2016/11/07:
  - a. 歐洲及國家毒品政策機構介紹：龐比度小組、EMCDDA、國家及國際毒品局；
  - b. 毒品的新趨勢、毒品的吸食模式及毒品引致的問題；
  - c. 歐洲販毒及執法情況概覽。
2. 2016/11/08:
  - a. 關於規範毒品的政策；如何減低損害、處理、預防及執法；
  - b. 毒品政策的標的：在人權、公共衛生及法律中取得平衡；
  - c. 成功介入的例子；
  - d. 在歐洲以空運方式的販毒。有關的威脅、趨勢、挑戰及最佳實例；
  - e. 為配合有效的政策而優先採用的法例。
3. 2016/11/09:
  - a. 對吸毒及販毒的刑事處遇；
  - b. 在監獄中毒品的流入；
  - c. 刑罰的取代；
  - d. 用作非法制造毒品的化學物質及新類型的精神科藥物；
  - e. 毒品市場；相關趨勢；與業界的合作；關於新類型精神科藥物的法例以及假藥。
4. 2016/11/10:
  - a. 交疊問題：弱勢群體與精神健康；



▪ 经贸资讯网

b. 前景：風險與機遇；

c. 毒品與網絡犯罪；網絡販毒的新趨勢；“黑網”的調查；與網絡供應商、郵局及快遞公司的合作。

包括是次研討會在內的以“促進澳門特別行政區法律制度的發展和現代化”為目標的第三期澳門特別行政區與歐盟在法律範疇的合作項目將持續至2019年11月。

合作項目的執行和協調工作將由法務局負責，並由澳門特別行政區的多個不同實體及公共部門負責主辦，包括法律及司法培訓中心、歐洲研究學會、經濟局、消費者委員會以及社會工作局。

— 完 —

[【列印本稿】](#)

[【推薦給朋友】](#)

[【關閉】](#)

下一則:民署展開揭根病樹及病土處理工作

上一則:行政長官崔世安與中華全國青年聯合會澳區委員座談

Tweet

Like 0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新聞局 地址：澳門南灣大馬路762-804號中華廣場15樓

本局總機：(853) 2833 2886 傳真號碼：(853) 2833 5426

電郵地址：info@gcs.gov.mo